彰化縣 111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講實施計畫 教育人員反毒增能研習

一、依據:

- (一)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31 日核定「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2期)。
- (二)教育部 110 年 5 月 10 日臺教學(五)字第 11000629213 號函頒修正「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
-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校園安全相關業務作業要點。

二、目的:

為使國中小教育人員,增進對藥物濫用防制瞭解,並藉由充實行政及藥物知識、專業藥物濫用矯正技巧,使能輔導學生遠離藥物濫用的危害,以培養學生正確思考、自主性拒絕毒品誘惑之能力,促進身心正常發展。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

四、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五、承辦單位:彰化縣社頭鄉崙雅國民小學

六、實施方式:

研習課程置重點於反毒業務實施現況、藥物認知及新興毒品危害,以增進學校教育人員識毒、防毒能力。

七、參加對象:

以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育人員為主 (各校業務承辦人員及教師優先),每校 指派1名,80名額滿截止,未參加過該類研習者優先。

八、實施日期:

111年4月22日(星期五)。

九、實施地點:彰化縣社頭鄉崙雅國民小學。

十、效益:

校園內學生藥物濫用已造成校園安全問題且因新興毒品種類繁多 ,有必要適時給予教師宣導,並透過輔導師資的培訓,讓學校瞭解防制毒品輔導概念及相關政策措施,進而落實犯罪預防工作。

十一、其他事項:

- (一)報名作業:請各校於111年4月19日(星期二)17時前至全國教師 在職進修網完成線上報名,全程參加人員核予時數5小時。
- (二)請學校惠予研習人員公(差)假辦理。
- (三)研習人員請攜帶環保杯與餐具。
- (四)本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本府決定活動停止或 延期。
- (五)因應疫情,後續辦理方式或日期,將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規定進行 滾動式修正。

十二、研習經費:

執行本案所需經費計畫向教育部申請相關經費補助及本府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

十三、承辦本計畫有功人員,依規報請彰化縣政府教育處辦理敘獎事宜。 十四、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另函補充之。

彰化縣 111 年教育人員反毒增能研習實施計畫研習課程表				
日期	項次	時間	課程	主持人(講授人) 備考
111 年 4 月 22 日	_	08:00-08:20	報到	崙雅國小 蕭碩勳主任
		08:20-08:30	始業式	彰化縣政府教育 處陳妙花課督
	三	08:30-10:10	學生藥物濫用輔導課程 教材 2.0 之實務經驗分 享(一)	台北市石牌國中朱元珊老師
	四	10:10-10:20	休息	
	五	10:20-11:10	學生藥物濫用輔導課程 教材 2.0 之實務經驗分 享(二)	台北市石牌國中朱元珊老師
	六	11:10-12:00	學生藥物濫用預防課程 及高關懷青少年的支持 ~多元適性課程的分享 (一)	中華民國獨輪車 協會常務理事黃 建仁教練
	セ	12:00-13:00	午餐(休息)	
	八	13:00-13:50	學生藥物濫用預防課程 及高關懷青少年的支持 ~多元適性課程的分享 (二)	中華民國獨輪車協會常務理事黃建仁教練
	九	13:50-14:00	綜合座談	彰化縣政府教育 處陳妙花課督
	+	14:00	賦歸	